

# 潮州市潮安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安发改投审〔2023〕40号

## 关于潮安区储备粮中心库进库道路建设工程 建设方案的批复

潮州市潮安区文祠镇人民政府：

你镇报来的《关于要求审批潮安区储备粮中心库进库道路建设工程建设方案及概算的请示》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潮安区储备粮中心库建设项目协调会议纪要》（安府办纪〔2021〕4号）和《关于实施潮安区储备粮中心库进库道路建设工程有关问题的复函》（安府办函〔2023〕43号）的文件精神，为完善潮安区储备粮中心库进库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助推潮安区储备粮中心库尽快建设投入使用，同意潮安区储备粮中心库进库道路建设工程建设方案。

## 二、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潮州市潮安区文祠镇072县道与甬莞高速匝道交叉口南侧。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如下：

工程主要包括A段道路和B段道路，A段道路为改造拓宽段，连接B段道路设计起点及匝道，在现有道路条件下，拆除现有挡墙及格构梁骨架边坡，新建挡墙及削坡，拓宽至7米双向两车道，道路全长227.015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为20km/h。B段道路为新建道路，道路全长146.961米，终点粮厂标高为49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为20km/h，双向两车道，车道宽度为3.5米，路肩宽度为0.5米。

三、工程概算总投资630.3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487.0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13.32万元，预备费用30.02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区财政按程序拨付。

四、项目建设期为6个月。

五、项目的广东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209-445103-04-01-638078

六、项目要严格控制投资规模，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请项目单位及时向统计部门申报项目入库。

七、如需对本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作较大变更的，请根据《关于印发<潮州市潮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的通知》（安府规〔2020〕2号）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申请。

附：招标核准意见表

潮州市潮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局、区统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市生态环境潮安分局、区监委办，林群同志



附件：

##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潮安区储备粮中心库进库道路建设工程

项目代码：2209-445103-04-01-638078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设计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 核准意见：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有关规定，鉴于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等估算金额低于招标规定标准，核准均不采用招标方式；项目的建筑工程金额达到国家规定的招标标准，鉴于项目单位不具备自行招标能力，核准项目的建筑工程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实行公开招标。请按照招投标法的有关规定，依法依规开展招投标工作。



注：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

